

# 相互 保险

开启保险新方式

陈辉〇著

Mutual  
Insurance  
Open A New  
Insurance Mode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 相互 保险

开启保险新方式

陈辉◎著

Mutual  
Insurance  
Open A New  
Insurance Mode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相互保险：开启保险新方式 / 陈辉著 .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17.5

ISBN 978 - 7 - 5136 - 4701 - 4

I. ①相… II. ①陈… III. ①保险业—研究—中国 IV. ①F8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01394 号

责任编辑 张梦初

责任印制 马小宾

封面设计 久品轩

出版发行 中国经济出版社

印 刷 者 北京力信诚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22.75

字 数 31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次

定 价 68.00 元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西工商广字第 8179 号

**中国经济出版社 网址 [www.economyph.com](http://www.economyph.com)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编 100037**

本版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 - 68330607)

---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68355416 010 - 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 (举报电话: 12390) 服务热线: 010 - 88386794

## 《相互保险丛书》编审委员会

### 主任、主编

姚庆海 中国保险学会党委书记、会长，经济学博士后、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博士后指导专家

### 副主任、副主编

江 合 中国保险学会副秘书长、中国社科院健康中国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李 静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董事长

### 总顾问

李晓林 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 顾 问

彭 冰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北京大学金融法研究中心副主任

陈建成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院长、长江学者、教授、博士生导师；加拿大滑铁卢大学统计与精算学系教授、加拿大数量风险管理研究首席专家，滑铁卢大学保险、证券与数量金融研究所副主任

刘淑艳 普华永道亚太区精算咨询主管合伙人

### 编 委

周 明 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中国精算研究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寇业富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副教授、数据文献中心主任

张 宁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副教授

刘 达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副教授

孟 辉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教授

董洪斌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副教授

陈 泽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

陆 静 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博士研究生

陈翠霞 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博士研究生

封惠子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

#### 执行主编

陈 辉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助理研究员、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

副总经理

《相互保险丛书》从四个层次展开了对相互保险的研究，分别是：《开启保险新方式》《定义保险新方式》《创新保险新方式》和《开创保险新未来》。《相互保险丛书》编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陈辉博士担任《相互保险丛书》策划统筹、编审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谨此鸣谢为积极推进我国相互保险顶层设计、规范创新发展付出过心血和智慧的：**

中国保监会发展改革部、财产保险监管部等；中国保险学会、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等；深圳保监局、北京保监局等；国家工商总局企业注册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北京市金融工作局、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服务办公室、宁波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等；等等。

**谨此鸣谢为本丛书撰写编辑和付梓出版付出过极大心血和辛勤劳动的：**

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博士研究生陆静、陈翠霞；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陈泽；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全体成员；北京大学法学院；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中国精算研究院；普华永道咨询公司；深圳市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零壹研究院；互保未来网；等等。

**谨此鸣谢为本丛书编写给予精心指导和热情呵护及支持的我国经济界、法学界、互联网界的著名专家：**

中央财经大学副校长李俊生教授；中央财经大学郝演苏教授；北京大学法学院刘燕教授；中国保险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健；网信金融集团首席执行官盛佳；零壹财经首席研究员李钧；等等。

感恩这个时代、感恩互联网、感恩中国、感恩保险业、感恩相互保险，感恩监管部门和业界专家、感恩合作方和同业伙伴、感恩众惠相互会员及员工，我们将坚守初心、砥砺前行，坚持“会员共有、会员共治、会员共享”的理念，开启保险新方式，呵护向善的力量。

# 零壹智库书系序言

## “零壹智库”：探索新金融的广度与深度

“零壹财经”是一个专注于互联网金融研究的团队。我们希望“零壹财经”的每一本书都淳朴、大方、谦卑、有力量。

这是三年前我为“零壹财经书系”所写序言的最后一句话。三年来，“零壹财经书系”出版了近20本“互联网金融+”专业书籍，很多朋友跟我说，这些书籍已经成为金融领域最有吸引力和影响力的阅读品牌之一。

但是，我们变了。

第一，零壹财经作为一家机构，它的业务已经从互联网金融研究升级为“新金融成长服务”（当然，互联网金融研究依然是我们的一项核心工作）。

第二，与之相应，零壹财经的研究范畴，扩大到“新金融”——在技术革新和市场变迁中不断诞生的新型金融业务及其伴生服务。

第三，我们成立了“零壹智库”，在零壹财经自身研究团队基础上，建立了学术委员会、特约研究员、青年学者计划等丰富的学术研究平台，共同打造一流的新金融智库。除了零壹财经研究团队的专业著作以外，我们也出版智库其他学术成员的优秀著作。

我们也没变。我们坚持“01思维”：

## 相互保险：开启保险新方式

第一，在研究和思考问题时，回归到无的状态（0），清零先入之见，用数据、事实描述事物的基本面目；

第二，关注事物的初始状态（1），尽最大努力厘清它的来龙去脉，注重基础，探望前沿。

大脑和心胸就这样敞着，沉浸于这新金融世界，求其变，知其不变。

我们现在这样向您介绍：我们是专注于新金融研究，但不仅仅是一个团队，而是智库平台，但我们依然希望，零壹智库的每一本书，都淳朴、大方、谦卑、有力量。

零壹财经创始人兼 CEO 柏亮

2016 年 12 月于北京

## 主编总序

保险是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促进改革、保障经济、稳定社会和造福人民的重要职责。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保险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年均增长速度约 20%，是国民经济中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2016 年，全国保费收入超过 3 万亿元，保险业总资产超过 15 万亿元。保险业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为国民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作出了积极贡献。

相互保险是国际上两大主要的保险组织形式之一，是全球保险市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14 年全球相互保险保费收入 1.3 万亿美元，占全球保险市场的 27.1%，覆盖人群 9.2 亿人，相互保险组织总资产超过 8 万亿美元。我国要完善多层次现代保险市场体系，不应让相互保险缺席！引入和发展相互保险，有利于突破保险业现有商业模式的局限，改变当前市场主体类型相对单一的现状，打造更加专业化、差异化、特色化、多元化的保险市场格局。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明确要求加快发展相互保险。2014 年 8 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29 号）提出“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互助合作保险”。2015 年 6 月，国务院第 93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

## 相互保险：开启保险新方式

政策措施的意见》，进一步明确“加快发展相互保险等新业务”。2016年4月，国务院正式批准同意开展相互保险社试点并进行工商登记注册。2016年6月，中国保监会通过了众惠财产、汇友建工和信美人寿等三家相互保险社的筹建申请。

《相互保险丛书》，围绕相互保险这一保险业改革与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对国内外保险特别是相互保险的历史沿革和发展完善状况进行了全面、系统地回顾和总结，是我国保险业、经济学界及等其它相关行业对相互保险研究的理论成果汇编和实践经验集成。相信对于关心保险业、研究保险业以及从事保险业的同志不无裨益。

让我们共同努力，积极探索新时代的相互保险，大力推动相互保险的发展，为建设我国多层次保险市场体系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中国保险学会党委书记、会长 姚庆海

2016年12月于北京

## 序一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了“十三五”规划建议，描绘了我国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壮丽宏伟蓝图，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理念，也对保险业下一步改革发展提出了多方面要求。其中，“共享”的发展理念是第一次写入国家重要文件，旨在让全体国民分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增进人民福祉，提高群众获得感。

相互保险作为保险的组织形式之一，是我国保险事业多层次保险市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相互保险在发挥“补短板、填空白”上具有重要作用，特别是在保险渗透度较低、保险服务不充分的专业领域和高风险行业，与现有主体将进行差异化、错位化竞争。鉴此，相互保险有望成为现有股份制保险合理而必要的补充，主要作用是“补台”，总体上不会对现有市场造成冲击。

相互保险探索已经进入了全新阶段，要积极推进我国相互保险规范创新发展。具体来说：

一是有利于对接“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对保险业的要求。要紧密结合人民群众实际保险需求，开发便捷、实惠，具有相互特色的保险产品，提高保险服务的覆盖面、可得性和满意度。着眼于经济新常态，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科技创新企业等新兴市场主体和“三农”领域等薄弱环节的保

## 相互保险：开启保险新方式

险服务力度；着眼于惠民生，加大对中低收入人群和其他弱势群体的保险服务力度，让更多群众享受惠而不费的优质保险服务。

二是有利于通过差异化发展形成各类市场主体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着重补短板，发挥相互保险互助共济、风险保障程度高的特点，集中发展人民群众亟需的保障类险种；着重填空白，与股份制保险进行错位竞争；与现有市场主体相互促进，相互补充，加强双方在经营管理、产品开发、技术和客户等方面的合作。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是保监会批准筹建的国内第一批相互保险组织，相互保险组织的设立和发展将会对我国建立多层次保险市场体系产生重大的促进作用。在筹建期间，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联合中央财经大学组织国内的专家、学者、保险业资深人士共同制定了《相互保险丛书》编写计划，并开始实施这套丛书的研究、编写工作。该丛书涉及国内外相互保险的历史、法律法规、基础理论、保险品种、监管体系、经典案例、发展前景等多方面的介绍、分析和研究，开创了我国相互保险系统性研究工作的先河，为今后我国相互保险的发展提供了具有重要参考价值的知识性、理论性和经验性的研究成果。希望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和中央财经大学的同志和丛书编写人员继续努力，搞好丛书的编写工作，为我国相互保险的发展做出贡献。

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院长 李晓林

2016年12月于北京

## 序二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以下简称“众惠相互”）是我国首批获得相互保险牌照的三家相互保险社之一，落户于“特区中的特区”——深圳前海。众惠相互由深圳市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金控”）与其他多家机构及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于2016年6月22日正式获得中国保监会批准筹建，这标志着我国多层次保险市场体系建设迈出了全新步伐，相互保险这一国际传统、主流的保险组织形式在我国开启新一轮的实践探索，将在国内形成良好的创新示范效应，推动我国保险行业创新发展。

2010年8月26日，国务院正式批复了《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总体规划》，2011年3月，国家正式将深圳前海开发纳入“十二五”规划纲要。开发建设前海，是国家在深圳经济特区成立三十周年的历史结点上所做出的一项重大战略决策。前海以“创新、市场化、与国际接轨”为指导思想，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体制创新、科学高效，高端引领、集约发展，统筹规划、辐射示范的原则，在“一国两制”框架下，努力打造粤港现代服务业创新合作示范区。前海的功能定位为现代服务业体制机制创新区，现代服务业发展集聚区，香港与内地紧密合作的先导区，珠三角产业升级的引领区。重点发展金融、现代物流、信息服务、科技服

## 相互保险：开启保险新方式

务及其他专业服务四大产业。到 2020 年，建成基础设施完备、国际一流的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具备适应现代服务业发展需要的体制机制和法律环境，形成结构合理、国际化程度高、辐射能力强的现代服务业体系，聚集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现代服务业企业，成为亚太地区重要的生产性服务业中心，在全球现代服务业领域发挥重要作用，成为世界服务贸易重要基地。

2014 年 8 月 13 日，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新国十条”)，明确提出了“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互助合作保险”，正式将互助保险的发展提上议程。2015 年 1 月 23 日，保监会下发《相互保险组织监管试行办法》，为相互保险的设立、运行提供了法规依据，扫除了相互保险的法规障碍。为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政策，推动我国保险行业创新发展，前海金控与永泰能源、大连先锋等多家机构及李静女士共同发起了众惠相互，引导国内第一批相互保险组织落户前海。2016 年 6 月 22 日，众惠相互正式获得中国保监会批准筹建，成为国内首批获得相互保险牌照的相互制保险机构。

众惠相互为三家试点机构中唯一一家互联网相互保险社，依托价值链和大数据的风险管理手段，在发展初期主要针对特定产业链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融资需求，开展信用保证保险业务等特定业务。社内会员分为主要发起会员、核心一般发起会员及一般发起会员，在筹建初期，众惠相互征集了 500 余名中小微企业及个人会员，覆盖了能源、交易平台、信息技术、物流及供应链管理等众多行业。

众惠相互保险的落地，一是有利于切实服务实体经济，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众惠相互切实服务于实体经济，为供应链或封闭组织内的中小微企业群体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风险管理服务，建立信用生态圈，降低融资成本，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的现状，支持我国中小微企业的健康发展。二

是丰富我国保险业组织形式，弥补行业市场空白。众惠相互的落地，丰富了我国保险业的组织形式，有助于更好地引进国际上先进的保险人才、经营管理模式、保险产品、市场机制等保险专业资源，对拓宽我国保险业服务领域、缩小相互保险市场与我国经济发展的差距起到积极作用。三是发挥相互保险独特优势，推进我国保险业创新发展。与股份制保险公司相比，相互保险机构形式可以更好地拓宽产品范围、满足客户需求，更好地实现会员与公司的利益共享，更好地保持经营策略的相对稳定性及降低保险公司的经营成本。相互保险凭借其独特的、无法比拟的优势能够使保险产品更好的服务于民众，增强我国保险市场的竞争活力，对推动我国保险行业创新及现代保险服务业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相互保险是发达国家经历市场经济几百年发展形成的市场各方利益平衡的产物，具有非常高的严密性和科学性。我们应当大胆借鉴，吸收其先进经验，求真务实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相互保险新机制，由此可以这样看，发展相互保险在我国是一项前所未有的改革和创新的事业。应该说，这套丛书是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为努力建立我国相互保险机制以坚韧不拔的精神进行的探索、研究、实践的突出成果，这些成果对我国的相关立法、政策制定、理论研究以及实践将起到积极的影响和推动作用。我祝贺本丛书的出版，我向一直关心我国相互保险事业的各界人士推荐本书，希望有更多的同行、专家、学者热心投入这项事业的研究创新和实践开拓，期望全社会都来关心这项事业，支持这项事业，促进这项事业的发展。

深圳市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强

2016年12月于深圳

## 序三

2016年6月22日，中国保监会正式批准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汇友建工财产相互保险社和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筹建，标志着相互保险这一国际传统、主流的保险组织形式即将在我国开启新一轮实践探索，我国多层次保险市场体系建设迈出了全新步伐。同时，这也是保险业贯彻中央决策部署，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服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战略的重要举措。

相互保险是国际上主要的保险组织形式之一，发展历史悠久，目前仍在全球保险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明确要求加快发展相互保险。2014年8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29号）提出“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互助合作保险”。2015年6月，国务院第9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大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进一步明确“加快发展相互保险等新业务”。2016年4月，国务院正式批准同意开展相互保险社试点并进行工商登记注册。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和要求，保监会从加强研究、完善政策、优化环境、加强宣传等方面着手，不断加快探索相互保险的步伐。2015年1月，在充分借鉴国际经验和紧密结合我国实际的基础上，制定出台了

## 相互保险：开启保险新方式

《相互保险组织监管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初步确立了相互保险发展和监管的基本理念和核心原则。随后，依据《试行办法》及其他保险法律法规，按照总体一致、适度区别、鼓励创新和风险可控等准入审核原则，从发起会员资质、发展定位、业务模式可持续性、服务经济社会功能作用以及风险防范措施等多个方面对申请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指导筹备组按照要求上报补正材料、完善筹建方案。2016年5月，中国保监会第6次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众惠财产、汇友建工和信美人寿等三家相互保险社的筹建申请。2016年6月22日，中国保监会正式批准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汇友建工财产相互保险社和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筹建。2017年2月10日，中国保监会正式批准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开业。

至此，我国相互保险发展揭开了新的一页，开始与国际惯例接上了轨。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套《相互保险丛书》，不愧是这一接轨过程的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的荟萃。

“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正是过去十年乃至二十年保险人的孜孜不倦、锲而不舍的辛勤耕耘，才有了今天这样令人鼓舞的进展。

但是，我们也必须看到，“积跬步”才刚刚开始，“积小流”才刚刚发端，其任也重，其道也远。相互保险制度的建立，必须有一系列相应的法律、法规、制度以及由此而生成的各种机制作保证。

据资料显示，2014年全球相互保险保费收入1.3万亿美元，占全球保险市场的27.1%，覆盖人群超过9亿人，而我国相互保险业务才开始起步。这一方面表明了我们与国际的差距还很大，与我国2016年超过3万亿的保费规模也很不相称；另一方面则表明了我国相互保险业务的市场潜力很大，亟待我们去开拓。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了十三五规划建议，描绘了我国未来五年经